



# 青長抱展

會訊

第五十期

翁文維 題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發行

## 內容摘要

特載	頁次
本會舉辦大台北地區 107 年上半年慶生會 .....	2
<b>會務訊息</b>	
第五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	4
107 年第一次聯絡人會報紀錄 .....	8
本會召開本年下半年重大會議時間及地點預告 .....	10
陽光海浪沙灘 -- 澎湖知性之旅訊息 .....	10
本期樂捐芳名錄 .....	10
<b>會員來函</b>	
胡黔立、徐顯光先進 .....	11
<b>關懷慰問</b>	
鄧洛英、孫中岳先進 .....	13
<b>追憶懷念</b>	
劉 若、朱懷江、何清棟、康世瑜、李迺安、蔣啟弼、陳汀生、 彭兆慶先進 .....	13
<b>聯誼活動</b>	
第 18、20、29、16 聯絡組聯誼活動 .....	16
<b>養生保健</b>	
做得早不如做得巧！「四癌篩檢」守護健康 .....	18
<b>法令宣導</b>	
「全民健保醫療辦法」公告修正 .....	19
<b>會務捐款及常年會費匯款郵政劃撥專戶 .....</b>	<b>20</b>

## 特 載

### 本會舉辦大台北地區 107 年上半年慶生會

本會 107 年上半年大台北地區慶生會，在 5 月 29 日第五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及 107 年第一次聯絡人會報結束後，於是日中午 12 時在同一地點「頤品飯店」舉行，由崔副理事長主持，到會的壽星加上出席理監事、聯絡人及協會工作人員共 174 人。調查局蔡局長清祥偕同秘書室巫主任勝鴻、樂研究委員勝利及台北市處萬處長家佛、新北市處彭處長家慶等代表前來祝賀。

慶生會開始，由崔副理事長致詞如下：

蔡局長、王名譽理事長、各位副理事長、監事會鄭召集人、各位壽星先進、各位理監事、聯絡人先進以及局裡各位貴賓：大家午安、大家好。

張理事長因有要務出國，委託由我代理主持本次慶生會，並在此轉達張理事長向大家問候之意。

首先要代表協會向各位壽星先進致上最誠摯的祝福～祝各位福如東海、壽比南山、生日快樂。其次，將近期會務概況給大家做簡要的報告：

- 一、大家關心的有關年金改革的行政救濟部分，本會已於 4 月 3 日以理事長專函寄送「復審書定型稿」及「注意事項」各一份予各位先進，請各位於接到各機關寄發的「行政處分書」後，可參考運用提出復審。
- 二、協會工作正常運作，每週定期召開工作會報及如期發行「展抱長青」會訊。
- 三、持續辦理對在家療養及住院先進的探望慰問，以及對逝世先進家屬的關懷慰問或參加公祭。
- 四、為聯繫大台北地區以外的會員先進，仍繼續舉辦各外縣市地區聯絡組的聯誼餐敘活動，今年尚未辦理的會協調繼續辦理。
- 五、本期協會應邀參加「磐安同心會」、「公教軍警消暨退休人員聯合總會」、「臺北大學校友總會」等三個友會之會員大會活動。
- 六、本會會務經費目前尚結存 758,801 元，但還要支付本年二次 3 合 1 會議及慶生會餐費，以及年底的會員大會費用，所以經費仍然是拮据的，祈盼各位先進在能力許可下，繼續捐助本會會務經費。

以上是近期會務概況報告，謹請各位先進瞭解並予支持。

另外也要藉此聚會，向蔡局長、局裡相關單位主管對於協會會務的支持與協助，使我們退休人員備感溫暖，謹此表達由衷的感謝。

最後，再次祝福在座的所有先進「胸懷展抱、永遠長青」，謝謝大家。

接著貴賓調查局蔡局長致詞如下：

名譽理事長王先生、五位副理事長、各位壽星、各位先進，大家好！

- 一、首先，我要恭賀展抱長青聯誼協會圓滿召開第五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再

者，今天見到這麼多退離先進共聚一堂，參加 107 年上半年慶生會，實在令人感到非常高興。在此我要祝福在座的壽星們福如東海、壽比南山。

- 二、貴會在名譽理事長王先生、理事長張先生、理監事先進們暨所有會員齊心努力、全力奉獻之下，會務蒸蒸日上，建立厚實基礎，這就是各位先進「胸懷展抱、永遠長青」精神之體現，也是我們展抱情誼永久長存的最佳印證。在此，我也祝福貴會「一帆風順，永續發展」。
- 三、個人接任本局局長職務迄今，在各位先進指導、全體同仁努力之下，目前工作推動順利，並獲上級長官之嘉勉與肯定。今年以來，毒品查緝績效最為亮麗，截至昨（5/28）日為止，本局已查獲各級毒品總數 7,317 公斤、製毒工廠 6 座；其中又以航基站破獲 K 他命原料 1,137 公斤、臺北市處破獲安非他命原料 600 公斤，為單一案件查獲毒品數量最大宗的案件，該等原料製成毒品足供上千萬人次施用，幸得即時偵破，避免造成社會鉅大危害。另外，本局亦積極偵辦環境案件，本月中旬於全臺同步查緝違法經營露營區、非法佔用國有或國家公園土地、濫墾山坡地及破壞水土保持等案件，避免破壞國土保育之危害持續擴大。毒品防制、國土保育皆與民眾的生活息息相關，個人將持續與全體同仁再接再厲，積極查緝與防制，使本局對國家及社會所做的貢獻，讓全國人民有目共睹、直接有感。
- 四、另外，今年底即將舉行各級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本局業已依法務部頒布查賄工作綱領所揭「積極查賄」、「壓制暴力」及「全面反賄選宣導」之三大工作目標，訂定查察賄選專案工作計畫，積極偵辦賄選案件及加強反賄選宣導，務期任務能圓滿順利，以淨化選風。
- 五、本次慶生會，本局援例提供 4 箱紅酒及 5 份摸彩品助興，以共襄盛舉。最後，祝福在座所有壽星及各位先進閤家平安、順心愉快、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司儀林副秘書長義煊特別報告前副局長吳莉貞先進身體已逐漸康復，本日前來參加 3 合 1 會議，大家鼓掌祝福吳先進身體健康。

此次餐會實有 174 人與會，席開 17 桌，大家相互敬酒、問好，老朋友、老同事聚在一起，話家常，憶往事，場面熱烈、溫馨，調查局蔡局長也特別致送適宜先進們飲用的紅酒，大家享用一頓豐盛的午宴。為了便於交談聯誼起見，編排桌次原則：（一）同一聯絡組先進儘量安排在一起。（二）女性先進排在一起，這次參加女性人數較多，不能排在同一桌者，則安排與先生或同一聯絡組同桌。（三）素食者排在一起。至於菜單方面，頤品大飯店應本會要求，做出符合年長者需求的佳餚。

最值得一提的是，本次慶生會蔡局長、王名譽理事長、崔副理事長、陳副理事長信道、陳副理事長志揚、潘副理事長、洪副理事長、陳瑞禾、王景椿、鄧洛英、周碧珠、黃素蘭、劉方台美等 14 位男、女性先進特別上台唱中、英文生日快樂歌祝壽，引起在座所有的先進高興熱烈地鼓掌；另外張愧生等多位高齡先進，均親自與會，每位都精神愉快，真是令人欣慰，更是令人感動。



在餐敘過程中，由林副秘書長主持摸彩活動，提供摸彩禮品的有蔡局長（ASUS 平板電腦 1 份、象印牌保溫瓶 2 份、茶葉禮盒 2 份）、台北市處萬處長（高級洋酒 1 份、果汁機 1 份）、新北市處彭處長（按摩器 1 份、皮件 1 份）、展雲公司（106 年端午節紀念金門高粱酒禮盒 6 份、威士忌酒禮盒 6 份）、王顧問榮周（高級洋酒 1 份）、王名譽理事長（家樂福 3,000 元禮券）、張理事長（家樂福 3,000 元禮券）、崔副理事長昇祥、陳副理事長信道、陳副理事長志揚、潘副理事長鴻謀、洪副理事長廷祿、鄭監事會召集人家駒（家樂福 2,000 元禮券各 1 份）。經當眾抽獎，分別由劉增富、陳良夫、穆椿聯、陳志璋、陳申華、陳奕海、張少文、郭潤天、劉菊生、熊祺瑀、黃瑞聰、梁昌銘、黃達明、郭仲、謝德瑄、陳清海、林清平、張憲治、郭啟根、田方城、洪廷祿、劉方台美、陳瑞禾、陳光中、湯朝淦、閻鎖琳、葉建朝、李麟、夏光燦、溫明正等先進抽中。值得一提的是威士忌酒禮盒獎，由洪廷祿先進抽中，捐出再抽，由陳光雄先進抽中。領獎的先進都拍照留念歡欣喜悅，未中獎的先進鼓掌道賀，並期待下次聚會時獎落我家。

餐敘在歡樂聲中持續進行，王名譽理事長及蔡局長偕同工作幹部等人前往逐桌敬酒，向出席會員先進表示問候之意，熱情互動，大家反應熱烈，令人感動。當壽桃甜點上桌時，餐會已近尾聲，相約下次聚會時再把酒言歡後，踏上歸途，這次「三合一」的聚會，也在溫馨又愉快的氣氛中，劃下完美的句點。（文／編輯組）

## 會務訊息

### 第五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29 日上午 11 時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07 號 1 樓頤品大飯店

出席：理事應到 33 人，實到 26 人，請假 7 人。

監事應到 11 人，實到 10 人，請假 1 人。

列席：名譽理事長王光宇、顧問林義杜、顧問謝時勉、  
聯絡人蕭光渝等 25 人。

主席：副理事長崔昇祥

記錄：秘書組長李湘中

一、會議開始（理、監事出席已達法定人數，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王名譽理事長、四位副理事長、監事會鄭召集人、林顧問、謝顧問、各位理、監事、各位聯絡人、各位工作同仁，大家好！

張理事長於 5 月 25 日因有要務出國，交待由本人代理主持本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及聯絡人會報，並要本人轉達他對於大家同心協力推展會務的付出，表示感謝之忱。

### 三、報告事項

#### (一) 會務報告：孫秘書長臺生

##### 1. 上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本會副理事長襄佐推展會務之責任區分工芻議案，經協請五位副理事長依據決議辦理，對未來會務推展必有助益。

##### 2. 會務運作情形：

- (1)本會新選任職員簡歷冊（含候補理事及候補監事），已依據內政部函示，於106年12月5日編製補正在案。
- (2)本會法人理、監事改選變更登記之聲請，業經台北地方法院於107年1月2日核准公告，本會旋於1月10日在太平洋日報刊登公告全文，並領回台北地方法院之法人登記證書在案。
- (3)定期召開工作會報：本會原則上每週二上午召開工作會報，由張理事長主持，王名譽理事長、林顧問、謝顧問列席，出席者有崔副理事長、潘副理事長、孫秘書長、閻副秘書長、各組組長等，本期計開會22次（577次至598次），會議紀錄並分送陳副理事長信道、洪副理事長廷祿、陳副理事長志揚參考。
- (4)關懷慰問：
  - ①本期慰問在家療養及住院者5人（兵世豪、薛鴻儒、鄭坤國、鄧洛英、孫中岳等先進）。
  - ②本期慰問逝世先進家屬或參加公祭者7人（謝文仲、黃兆亨、劉若、朱懷江、張凌歐、何清棟、康世瑜等先進）。
- (5)舉辦慶生及聯誼活動：
  - ①本會於106年11月28日舉辦台北市及新北市地區會員106年下半年慶生會，假新北市新店區頤品大飯店舉行，參加人數177人。
  - ②本期各地區聯絡組舉辦聯誼餐會共6次（第19、16、23、22、21、29等聯絡組），其中第16、23、21聯絡組活動，並邀請局聯絡人樂研究委員勝利參與。
- (6)出刊「會訊」：本期出刊「會訊」2期（第48、49期）。
- (7)聯絡人異動情形：

本會第2聯絡組聯絡人陳光中先進、第5聯絡組聯絡人季介平先進、第11聯絡組聯絡人林昭倫先進、第12聯絡組聯絡人莊銘先進、第14聯絡組聯絡人蔣雨春先進、第22聯絡組聯絡人鄭春福先進，因健康因素或生涯規劃請辭，分由各該組賴穎平先進、李伯恆先進、司徒元炎先進、成漢生先進、魏得寶先進、呂劍明先進接任聯絡人。



(8)參加友會聯誼活動：

- ① 106 年 12 月 17 日應邀參加「磐安同心會」在台北市「國軍英雄館」召開之第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本會張理事長、潘副理事長、孫秘書長、閻副秘書長等 4 人與會。
- ② 107 年 2 月 4 日應邀參加「公教軍警消暨退休人員聯合總會」在台北市「國軍英雄館」召開之第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本會潘副理事長、李常務監事錨、陳理事申華、孫秘書長、閻副秘書長等 9 位先進代表出席。
- ③ 107 年 3 月 17 日應邀參加「臺北大學校友總會」在新北市三峽區「大板根森林溫泉渡假村」舉辦之第七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暨新春團拜，本會王名譽理事長、崔副理事長等 16 位先進、眷屬參加。

(二)「年金改革」議題，相關報告事項：

1、行政救濟「復審書」作業情形：

- (1)本會自 107 年 1 月起，陸續蒐集相關團體之版本，期間承蒙林介山、賴穎平、成漢生等先進熱心協助提供資料；因基本立論（禁止法律溯及既往及信賴保護原則）無法自創新解，僅擇定其中兩個版本之說理敘事部分再作斟酌研處，綜整完成本會初稿。
- (2)上述初稿，經提 107 年 2 月 27 日及 3 月 6 日工作會報研議，其後並將初稿於 107 年 3 月 7 日寄送蔡中鈺、柯尊仁、劉榮景、賴穎平、成漢生、秦台生等六位先進徵詢意見。
- (3)本會為便利會員先進填寫復審書及瞭解行政救濟、行政訴訟程序，另撰擬「注意事項」乙份。
- (4)107 年 4 月 3 日以理事長專函寄送 782 位會員先進「復審書~定型稿」及「注意事項」各乙份，請依退休身分參考運用在案。

2、行政訴訟階段：

（時程說明：局裡 107 年 6 月中旬將以雙掛號轉發銓敘部退休所得重新計算之書面處分，簡稱重算處分，亦即行政處分書，於簽收行政處分書之次日起 30 日內，向原處分機關銓敘部提出復審。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於收受銓敘部轉來之復審書後，原則上，三個月內做出決定）。

- (1)當事人不服保訓會復審決定，於收到復審決定書之次日起二個月內，向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
- (2)當事人不服高等行政法院判決，可上訴至最高行政法院。
- (3)第一審高等行政法院，當事人可以個別提起訴訟，第二審最高行政法院，必須委由律師代理訴訟。
- (4)依行政訴訟法規定，得共同集體訴訟。

### 3、本會 107 年 4 月 3 日第 593 次工作會報紀錄摘要：

#### (1)報告事項：

復審告一段落後，將進入行政訴訟階段，未來如何提供會員先進正確資訊及協助訴訟事宜，其思考前提有二，在本會人力、物力的主觀條件下，客觀評估獨力承擔集體訴訟之能量是否充足，另外，協助會員先進共同參與相關退休公務人員社團之集體訴訟，其可行性及簡便經濟效益，允宜考量。第五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增列意見交換議程，俾能聆聽理監事、聯絡人先進對行政訴訟之意見，供做研處參考。

#### (2)裁示事項：

年金改革有關行政訴訟之研處事項，同意研酌辦理。

(上述紀錄摘要已於 107 年 4 月 20 日在「協會理監事及聯絡人專區群組」公告)

#### (三) 經費報告：財務組盧組長兆英

會務經費：(106 年 11 月 1 日至 107 年 4 月 30 日止)

#### 1、收入部分

- (1)會費收入 371,000 元
  - (2)會務捐贈收入 303,169 元
  - (3)利息收入 1,236 元
  - (4)上期結存 751,119 元
- 以上各項收入 1,426,524 元

#### 2、支出部分

- (1)業務費用 302,497 元
    - ①慶生及聯誼會 297,881 元
    - ②慰問病患(探視吳莉貞等 6 位先進慰問品)  
4,616 元
  - (2)辦公費 295,226 元
    - ①紙張文具 3,109 元
    - ②印刷郵電雜支費 292,117 元
  - (3)其他 50,000 元
    - 捐贈友會(台北大學校友總會) 50,000 元
  - (4)提撥基金 20,000 元
- 以上各項支出 667,723 元

#### 3、收支相抵結存 758,801 元

#### 四、意見交換

##### (一) 略



(二) 會中，賴穎平、劉永新、司徒元炎、張政富、滕則權、林成東等 6 位先進依次發言，提出年金改革及會務運作相關意見，均已詳實另行錄案，部分事項，主席已予說明，待研事項，將提工作會報審慎研處。續請針對目前主軸議題～行政訴訟執行方式事宜，提供寶貴意見，俾利依循。

## 五、討論提案

### 第一案

案由：請審查麥世斌等 23 位先進申請入會案，提請審議。

說明：經本會工作會報初步審查，麥世斌等 23 位先進均填送入會申請表及繳納會費，符合本會章程第 16 條規定，請同意加入本會為會員。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二案

案由：本會 106 年度經費決算案，提請審議。

說明：一、本會 106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均依編列項目執行完畢。

二、編製 106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表，提本次會議審議通過後送本會第五屆第二次會員大會審查。

決議：照案通過

## 六、臨時動議：無

## 七、王名譽理事長提示

感謝大家的支持與協助，使會務得以順利運作及推展。

## 八、主席結論

(一) 協會工作是點點滴滴的付出心力，日積月累方能見其成效，讓我們大家一起懷抱著對「展抱」回饋的心，持續不斷的關心協會、支持協會，讓協會能夠進一步的茁壯成長。

(二) 「年金改革」有關行政救濟部分，期望會員先進能夠在收到行政處分書後，都能在法定期限內寄出復審書，表達立場。

(三) 「年金改革」有關行政訴訟及釋憲部分，各位提出的寶貴意見，均將錄案，交由工作會報來研議具體可行方案，到時再通告大家據以執行。

## 九、散會

## 107 年第一次聯絡人會報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29 日上午 11 時 30 分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07 號 1 樓頤品大飯店

出席：聯絡人應到 30 人，實到 22 人，請假 8 人。

列席：名譽理事長王光宇、顧問林義杜、顧問謝時勉、理事 26 人、監事 10 人。

主席：副理事長崔昇祥

記錄：秘書組長李湘中

### 一、會議開始

出席已達法定人數，主席宣布開會。

### 二、主席致詞

王名譽理事長、四位副理事長、監事會鄭召集人、林顧問、謝顧問、各位聯絡人、各位理、監事、各位工作同仁，大家好！感謝各位聯絡人從各地前來參加本次會議。

### 三、報告事項

#### (一) 會務報告：孫秘書長臺生

1. 邀請調查、政風（包括保防、查核）單位退離人員加入本會方面，本期經介紹推荐有麥世斌等先進23人申請入會，目前會員已有1123人（編號人數），請各位聯絡人、各位會員先進繼續透過各種不同聯誼機會，持續邀請退離人員入會，共同促進會務發展與茁壯。
2. 第15組聯絡人吳軍齡先進、第2組聯絡人賴穎平先進、第22組聯絡人呂劍明先進本期填送聯繫表，內容詳實，達成相互關懷、增進情誼之目的，特此報告。
3. 本期計有6個地區聯絡組舉辦聯誼活動，對凝聚向心、展現情誼具有良好成效，對主辦聯絡人先進之辛勞用心，本會活動組特致感佩之忱。
4. 請各聯絡人先進得便提醒會員繳納本（107）年度常年會費，本會財務組另將提供相關名單備參。

#### (二) 聯絡人工作報告：（5-8分鐘）

第16聯絡組史聯絡人攸南：

本組包括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退離調查政風同仁，計18人，在前聯絡人黃金元先進指導協助下，工作推展順利，平均每二個月電話聯絡一次，以了解及關懷會員的生活狀況，並製作紀錄表備查。本組於去年12月7日舉辦聯誼餐會一次，今年聯誼活動訂於6月14日在新竹舉辦，同時將邀請退休人員陳志仁、高德昌及張竹英等3人入會，屆時本組會員將增加為21人。今後將積極邀請退休人員入會，另一本初衷持續關懷本組同仁生活健康狀況，並依照協會指示協助會員處理年金改革之作業。

### 四、臨時動議：無

### 五、主席結論

- (一) 各位聯絡人先進的角色，是扮演協會與會員先進間的橋樑，發揮溝通及服務的功能，要藉此機會對大家平日服務聯繫的辛勞與熱忱，敬表感佩。另有6位聯絡人分別由屏東、高雄、嘉義、台南、台東、花蓮遠道而來，彼等熱心



支持會務，表示感謝之意。

- (二) 史聯絡人攸南在去年 8 月接任聯絡人工作以來，熱心認真的聯繫組內會員，從報告中可以看出對該組會員狀況均能清楚掌握，充分發揮了聯絡人的功能，在此表示感謝。

#### 六、散會

(拍攝團體照後舉行台北市、新北市地區會員 107 年上半年慶生會)

### 本會召開本年下半年重大會議時間及地點預告

- 一、107 年 8 月 28 日 (星期二) 上午 11 時在新北市新店區「頤品大飯店」召開第 5 屆第 4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107 年第二次聯絡人會報及中午 12 時舉辦 107 年下半年大台北地區會員慶生會。
- 二、107 年 11 月 20 日 (星期二) 上午 11 時在新北市新店區「頤品大飯店」舉辦第 5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

### 陽光海浪沙灘—澎湖知性之旅訊息

協會訂於本 (107) 年 9 月 11 至 13 日舉辦澎湖三日遊知性之旅，11 日上午 10:25 分在松山機場搭乘遠航班機飛往澎湖馬公，13 日下午 4:00 於馬公搭機返回台北松山機場，請全體會員先進於看到訊息後，有意願參加者，儘速向協會電話 (02-29129010 週一至週五上午 09:30-11:30 或手機 0932309311) 報名，每位會員原則上最好能攜眷同行方便照護。費用每人應收 12,000 元，協會補助每人 500 元，實收 11,500 元，名額預定 40 人為限，7 月 27 日報名截止，以報名先後取決，報名表、行程表將僅針對報名先進前 40 名寄出。請依行程表上所述日期、時間前往台北松山機場集合。此行仍委由「華鵬旅行社」安排辦理。(文/活動組)

### 本期 (107 年 4 月至 6 月) 會員會務樂捐芳名錄 (依捐款時序排列)

姓名	樂捐數	姓名	樂捐數	姓名	樂捐數	姓名	樂捐數
展抱之友	22,568	崔昇祥	10,000	李國斌	1,000	陳治弘	6,000
林義杜	5,000	張治平	10,000	陳良夫	5,000	郭潤天	2,000
柯晴男	5,000	洪廷祿	5,000	周有義	5,000	陳申華	5,000
劉菊生	5,000	鄭家駒	2,000	田方城	5,000	陳光雄	3,000
蔡中鈺	5,000	陳光中	3,000	謝潮炎	5,000	蔣志太	2,000
柯尊仁	10,000	陳水潭	2,000	陳志揚	30,000	周玉珍	10,000
范士賢	2,000	汪孝先	5,000	方紹堃	5,000		
合計人次 27 人		捐款總計：175,568 元		製表：盧兆英 107.06.26			

## 會員來函

### ◎第9 聯絡組胡黔立先進

#### 炎夏上海行（三）

去浦東夜遊巡禮歸來，第二天午覺睡醒，堂妹母女復來電催促要去陽澄湖走走，我心想現雖不是產蟹季節，為了不掃大家興緻，去陽澄湖走走看看也不錯，跟千島湖一樣，不都有一個「湖」字嗎？就當作去郊外踏青吧。仍由堂妹女兒開車，一個半小時之車程，在高速公路上奔馳，約傍晚時分抵達目的地，下了車，觸目所及，只見現場一片荒涼景象，方圓百里內，百餘家營業店面，絕大部分都暫停歇業中，僅少數一、二家還亮著微弱的燈光。我在現場四周巡視，看不到有任何「湖」的蹤跡，在原地停車處經電話聯繫，好不容易由熟識的店家趕來帶路，才到達要找之餐館，坐定後，承堂妹母女盛情，仍點了滿桌子當地佳餚美食，中有兩隻小螃蟹，特留給我倆老品嚐，算是沒白來陽澄湖走一趟，至於口饞要吃肥美豐腴的蟹黃蟹膏只好再等下次吧。飯後我隨意瀏覽了一下周邊環境，原來每家營業場所店面縱深極廣，從店面頭走到店面尾，要跨越一、二個路口這麼長，所謂「湖」即在營業場所店面地底下，因現場燈光黯淡，我低頭細看眼前蓄水池內，沒有發現或看見任何一隻螃蟹在游動。臨離開前，堂妹看到今晚之情況，特拿來與昨天去浦東夜遊相比，直說一個是在天上，一個是在地下，我聽後不覺莞爾。

第三天，堂妹女兒原先安排要帶我們去上海市中心杜月笙四姨太公館走訪參觀，卻陰錯陽差來到了前國民黨故省長張啟疆「思路」公館。上海類此有著獨特故事的名人會館尚有多處，都是由私人購置後作為對外營業使用開放供人參觀。根據中共官方規定，類此私有財產權歸屬確定後，即不得再行公開操作買賣圖利。張前省長公館原屬梧桐交織的法租界，座落於熱鬧市街清寂的巷弄中，當初係由法國人出資興建，採歐式質樸風格，二層樓洋房，造型新穎別緻，因為美而動人，園區內花木掩映，被植栽綠意所包圍，在夏日濃蔭明亮藍空映照下，顯得格外清新脫俗。我們在會館內，邊踱步瀏覽欣賞，也忙著取景打卡留影，最後大家到二樓開設之咖啡廳喝下午茶，邊吹冷氣，並點了許多精緻小蛋糕，一邊品嚐，一邊看著窗外宜人之景致，偷得浮生半日閒，難得與來自家鄉離散之親人歡聚，絮絮地輕聲說著話，一起享受這午後美好幸福時光，這種感覺很棒。謝謝堂妹母女誠意相邀相伴以及連日來之奔波辛勞，真的，有你們真好。

有人說，在上海能成功的只有二種人，要不就是特別土，要不就是特別洋。也有人說，住在上海，就要每天早上到花市買一束不同的鮮花，因為這是一個適合作夢的城市。作家龍應台評上海，這個城市挾著西洋的骨架，卻又緊緊繫著中國的情懷，這個城市時時趕著現代的步伐，但怎麼邁出也總帶著傳統的負重。上海確實如龍應台所言，處處走在時代的尖端，以跳躍的方式在前進。大兒子住家附近有家便



利商店，每逢週五咖啡半價優待，我每回上門光顧，看見來店消費之客人，都拿著手機以電子支付方式完成交易。去傳統菜市場買菜，亦是如此，不用帶錢，完全用電子支付服務代替。倒是我這台胞外來觀光客，口袋裡塞滿了人民幣，還包括許多銅板，拿進拿出的，真不知道該如何自處。貨幣型態由最早之貝殼、金屬、貴金屬轉為紙幣，再轉為今日之電子型態，時代確已進步到連紙幣都不需要攜帶了嗎？這樣的庶民日常生活方式究竟是好，是壞？還是幸福？聰明的你能告訴我嗎？

「炎夏上海行」這一小小題目，居然連登了三期，連我自己都感到意外，中間還因筆者身體不適停刊了一期，以舊稿替代，真的要感謝各位退休長官及先進同仁對我的包容與不棄，讓我這一枝拙筆長期並靚顏的占據「會訊」一角。旅行是長見識，也是學習，不只是移動身體，旅行更是動態的閱讀，尤其是在與家人一起共享共處，在飯菜香之間說說話、互動，當旅行結束，或秀出幾幀照萌照，順便帶著故事回家，晚上做個好夢，期待下次再出發，這樣不是很好嗎？

### ◎第20聯絡組徐顯光先進

#### 讚頌傳承

沈局長之岳先生展抱精神！

文韜武略四維張

光耀寰宇氣綿長

濟弱扶傾太平邦

祥揚道義鴻廷榜

展抱所風忠貞樣

長青不垂松柏相

聯誼同志無欲剛

協會興旺眾志扛

107 戊戌端節徐較瘦顯光敬書

## 關懷慰問

### ◎第 13 聯絡組鄧洛英先進

本組鄧先進因身體不適，於本（107）年 3 月 12 日住進台大醫院，孫秘書長、閻副秘書長、陳瑞禾先進及本人於 3 月 20 日代表協會前往探視，並致送營養品乙份，期間田理事方城先進亦在旁陪同。談話中除關心病況外，並祝福早日康復，並另請田理事同時注意身體健康，善加保重。

鄧先進已逐漸康復，大家均感欣慰。孫秘書長在探視中並轉達王名譽理事長、張理事長、崔副理事長、林顧問及工作會報同仁關懷問候之意，鄧先進及田理事對於協會之關懷，至為感謝。（文／聯絡人方紹堃）

### ◎第 13 聯絡組孫中岳先進

本組孫先進於本（107）年 4 月 6 日，因膽囊腫大，住進仁愛醫院，於 4 月 10 日早晨進行開刀切除手術。本人於 4 月 6 日得知消息後，當天即向協會通報，4 月 10 日孫秘書長及本人於下午攜營養品禮盒一份，前往探望，適逢孫大嫂在手術室外，相談等待甚久，並聽取醫師解說。孫大嫂表示感謝王名譽理事長、張理事長、林顧問及協會的關懷。

然孫先進於開刀後，經檢查結果體內積膿甚多，需持續住院，本人於 4 月 23 日上午再次至醫院探望，觀其氣色，精神大有改善，彼此相談甚歡。孫先進非常感謝協會的關心及慰問，已於 4 月 25 日出院返家。（文／聯絡人方紹堃）

## 追憶懷念

### ◎第 14 聯絡組劉 若先進

劉 若先進因小腦出血心肺衰竭，不幸於本（107）年 2 月 14 日辭世，享嵩壽 96 歲，因家屬低調處理，一切從簡，未通知協會，已於 3 月 17 日在第二殯儀館辦完告別式。協會得知消息後，由閻副秘書長查詢劉先進長公子聯絡電話後，即刻致電，特別代表協會王名譽理事長，張理事長及會員先進向其家屬致哀並表達關懷，其家屬亦向協會表示感謝！

劉先進在本局第六處照相室工作，歷任科長、簡任督察等重要職務，在局服務期間，績效優異，功獎無數，為人古道熱腸，人緣極佳，對國家社會貢獻良多，實令人敬仰與懷念。（文／編輯組）

### ◎第 15 聯絡組朱懷江先進

本會創會監事朱懷江先進，於本（107）年 2 月 26 日病逝於台北市忠孝醫院，享嵩壽 93 歲。朱先進於上海大夏大學就學時即參加中統局工作。來台後，初任內政



部調查局機要室科員、專員，本局改隸法務部時調任事務科長。以表現稱職，歷升第七處副處長、機要室主任、第七處處長至民國80年屆齡退休，服務於本局四十餘年，工作努力多獲功獎，勞績卓著。

朱懷江先進於本會成立初期，即為發起人之一，民國93年8月，本會奉內政部核准成為社團法人時，朱先進當選為本會第一屆監事，為本會會務發展，貢獻良多，功在本會，令人感念。近數年朱先進因行動不便，甚少外出，乃辭本會各項職務，在家休養由子女照料，唯日漸失智。本年2月初春節甫過，突感不適，送醫急救無效而辭世。

朱先進告別儀式於3月19日假台北市第二殯儀館舉行，家屬奉遺命不發訃聞，不舉行公祭，僅低調由家屬家祭後火葬送厝台北臨濟寺塔位。本會事後方獲悉噩耗，同仁俱至感哀傷。（文／編輯組）

### ◎第19聯絡組何清棟先進

何清棟先進於本（107）年3月27日車禍往生，4月7日於林內文殊寺舉行告別式，享壽82歲。本人先於3月30日親赴雲林縣林內鄉文殊寺捻香致意並慰問家屬，告別式時，再與林治世副聯絡人、吳聰裕先進參與弔唁並致送高架花籃一對。

何先進係保防班二期結業，於雲林縣政府人（二）室服務，直到退休。在職期間，工作認真負責盡職，個性耿直爽朗，與同仁相處融洽，跟雲林縣站均亦能保持聯絡。退休後，保持良好運動習慣，夫妻感情深厚，子女亦很孝順，家庭溫馨。

（文／聯絡人顧 川）

### ◎第10聯絡組康世瑜先進

康先進於本（107）年4月9日安詳辭世，享嵩壽91歲。康先進為調查班第五期輔導員，歷任調查局人事室兼科長、國內安全調查處處長，其為人任事，謙沖勤勉，懋績卓著，獻替良多。告別式於4月26日上午在台北市立第一殯儀館舉行。協會張理事長、潘副理事長因已排定該日前往高雄參加第20聯絡組活動，故先於4月24日下午前往靈堂捻香，敬致哀思。

奠禮當日，王前局長光宇、葉前局長盛茂分別致祭，協會由崔副理事長昇祥代表主祭，林顧問義杜、謝顧問時勉、鄭監事會召集人家駒、洪副理事長廷祿等先進代表多人陪祭，調查局人事室退休同仁由蔡前副局長中鈺代表致祭，調查班第五期學員由黃前主任秘書義和代表致祭，調查局現職同仁由孟研究委員惠華代表致祭，調查局國內安全調查處現職及退休同仁由廖處長本鴻代表致祭，另各界人士前來致祭者眾，奠禮儀程，肅穆隆重。康先進家屬對協會關懷，深致感謝。（文／編輯組）

### ◎第2聯絡組李迺安先進

李迺安先進因肺腫瘤不幸與世長辭，享嵩壽96歲，於本（107）年5月10日上午11時在第一殯儀館永親廳舉行追思禮拜。因家屬低調處理，一切從簡，本會王

名譽理事長及張理事長致贈一對高架花籃，並由閻副秘書長偕同田汝常、婁源麗等先進前往弔祭。李先進除調部安全處服務外，後調任中華汽車公司要職，為人忠厚正直，人緣極佳，工作認真負責，對社會貢獻良多，令人敬仰與懷念。（文／編輯組）

## ◎第 12 聯絡組蔣啟弼先進

本組蔣啟弼先進於本（107）年 5 月 11 日病逝，享壽 80 歲。先進福建省連江縣人，幼年即隨父母來台。畢業於中興大學法律系及文化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調查班第五期結業，曾服務本局人事室、台北市國稅局監察室。民國 64 年棄公從商，先後從事石化、水泥、造紙、食品、冶金、電子、陶瓷及休閒娛樂等事業，因經商有成，曾擁有一家上市公司。

蔣先進愛國愛鄉，擔任「軍公教警消暨退休人員聯合總會」副總會長，「台北市福建省同鄉會」理事長。「展抱長青聯誼協會」於 93 年 8 月成立伊始，先進即參與會務運作，歷任第一屆候補理事、第二屆理事、第三、四屆常務理事、第五屆理事，長年熱心協助會務推展，尤其在會務及購置會所捐款，慷慨解囊，無私奉獻，數額以百萬元計，對於協會工作助益宏大，可謂功在本會，實至名歸。

協會張理事長於 5 月 24 日偕同崔副理事長、潘副理事長、孫秘書長前往靈堂捻香致哀。蔣先進之喪已於 5 月 29 日上午假台北市立第一殯儀館舉行公祭，本會王名譽理事長光宇、潘副理事長鴻謀、蔡常務理事中鈺暨展抱退休先進數十人均到場致祭。先進家屬對協會的關懷表示感謝。（文／聯絡人成漢生）

## ◎第 12 聯絡組陳汀生先進

本組陳汀生先進於本（107）年 5 月 31 日在睡夢中辭世，享年 78 歲。家屬低調處理，於 6 月 8 日在台北市立第二殯儀館舉行基督教追思禮拜。陳先進為調查班第八期結業，曾在台北市調查處服務多年；敬業樂群，為人謙和，令人懷念。6 月 10 日郭潤天先進前往陳先進寓所，代表協會向家屬表達關懷慰問之意。

（文／聯絡人成漢生）

## ◎第 11 聯絡組彭兆慶先進

本組彭兆慶先進於本（107）年 6 月 7 日溘然辭世，享壽 96 歲。彭先進於民國 29 年即投身軍事委員會軍統局，在各工作站的第一線與敵周旋。其後奉派華北剿匪總部技術總隊、蘇州特技班、京滬杭警備總司令部技術總隊、台灣警備總司令部技術總隊、國防部聯勤特種工兵總隊等單位工作。先進英勇幹練、膽識過人，軍情生涯數十戰役，出生入死執行爆破，屢建奇功，曾三度榮獲先總統蔣公召見。民國 44 年進入本局工作，因竭智盡忠，深受同仁敬重，迄至民國 76 年以簡任專門委員榮退。本人前曾於 5 月 31 日代表協會前往醫院探望，不料一週後遽然離去，令人感懷。家屬遵照先進遺願，身後儀程從簡，本人代表協會於 6 月 13 日參加追思禮拜，家屬對於協會的關懷，表示由衷感謝！（文／聯絡人司徒元炎）



## 聯誼活動

### ◎第 18 聯絡組聯誼活動

本組 107 年度聯誼聚餐於 3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在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中學西路的「喆園餐廳」舉行。

當天協會張理事長、潘副理事長、盧組長、劉組長專程由台北搭乘高鐵趕來參加。南投縣站劉主任率同楊副主任、李副主任、尹秘書一同參加，調查站除派車接送協會長官外，又致贈美酒 2 瓶，並特別安排參觀經濟部中部研創園區的綠建築，特此表示感謝。本組目前繳費會員 37 人中，10 人因事請假外，連同眷屬及新加入會員共 30 人出席。眷屬有周世傑先進夫人、張柏青先進夫人、黃昱儒先進夫人等三位陪同參加，席開四桌。本人也影印了「85 歲駝背坐輪椅勤練瑜珈三年現奇蹟」、「運動要有恆靠自己」等養生資料分送大家。

張理事長致詞時讚揚本組會員之向心力強，潘副理事長也致詞給予鼓勵，調查站劉主任致詞表示願意全力協助本組活動，活動組劉組長報告協會年度旅遊活動規劃進度。會餐開始後大夥相互敬酒，並有歌唱好手輪流上台飆歌，財務組盧組長、活動組劉組長也上台小秀幾首拿手歌曲，博得滿堂掌聲，氣氛熱烈。聚餐於下午 2 時左右結束後，調查站劉主任還陪同張理事長一道前往經濟部中部研創園區的綠建築參觀，整個活動到下午 3 時 30 分左右圓滿告一段落。

在此要特別感謝南投縣站的支援與贈酒，更感謝協會張理事長、潘副理事長、盧組長、劉組長遠道前來參加，感謝南投縣站劉主任全程陪同，給我們鼓勵加油。也非常感謝陪同先進參加的夫人。還要謝謝陳慶隆先進、胡巧雲先進、史禮智先進，每年聚餐，總是主動接送其他先進前來參加聚餐，此種服務熱忱，讓每年度聚餐活動都可以順利圓滿完成！（文／聯絡人梁平）

### ◎第 20 聯絡組聯誼活動

本組 107 年聯誼餐敘於 4 月 26 日中午假高雄市光華路「台南担仔麵餐廳」舉行，協會張理事長、潘副理事長、盧組長、劉組長等一行 4 人南下參加，受到熱烈歡迎，高雄市調查處蔡處長、謝副處長蒞臨參加，席開 8 桌，座無虛席。

首先由陳聯絡人報告，再一一介紹貴賓，接著介紹新加入會員，計有賴坤山、黃慶霖、林光輝、徐德仁、徐勝雄、趙文彬、謝迺堯共 7 位先進，受到熱烈歡迎，接著介紹 90 歲以上先進程一鳴、李敬石二位先進養生有術、身體健康，殊為難得。

張理事長首先向陳兼聯絡人、潘副理事長、高雄調查處處長、副處長及全體先進問好後表示：今天很高興來到高雄，見到我以前的一些長官及很多共事過的先進，時隔多年能於今天在一起餐敘，真的是難得的機會，心中的歡喜不在話下。濟平是在去年八月受到王前理事長的精神感召，答應接任理事長的重責大任，來為大家服務，在此希望各位先進們多多提供意見並多多指教，祝陳兼聯絡人及先進們大家健

康平安快樂！謝謝！

貴賓蔡處長致詞表示，看到前輩們身體健康，熱烈參加餐敘聯誼活動，非常高興，協會相關活動，調查處義不容辭全力支援配合。

聯誼餐敘除美味餐點外，並有蔡處長及政風處林處長贈送美酒助興，其樂融融，餐敘活動於下午 2 時許結束，相約明年再見了。（文／副聯絡人何自立）

### ◎第 29 聯絡組聯誼活動

本（29）組今年的聯誼餐會於 107 年 5 月 10 日假台南市新營區「民雄海鮮餐廳」舉辦，上午委請黃先進義和去嘉義高鐵站代表本組迎接協會張理事長、崔副理事長、潘副理事長、盧組長及劉組長等來餐廳共同聯誼，也很感謝台南市調查處秦處長偕同副處長、秘書長、主任、科長等再次出席本組餐會，並同時提供了多瓶好酒歡飲。本組去年下半年自辦聯誼餐會感念王前理事長交棒，提前在王先生卸任前辦理，距今已近 10 個月，很高興我們新任張理事長及協會長官來本組指導，今天本組先進除少數因事請假外多數都出席了，另今天增加了 1 位新會員陳文先入會，大家鼓掌歡迎。

現在請我們張理事長講話。張理事長首先向聯絡人、協會副理事長、組長、調查處秦處長、副處長、秘書長及本組先進問好，接著說明受王前理事長指示接任理事長一職情形，也談及進局的經歷，另稱讚本組為最熱情的聯絡組，並表示未來對本組的聯誼活動一定參加。秦處長發言表示；歡迎協會工作人員能利用閒暇前來，會提供必要支援。

今天席開 3 桌，在豐盛的美酒佳餚當下，本組先進個個輪流向張理事長，秦處長等敬酒，張理事長好酒量，亦逐桌分別與大家乾杯，熱烈高興的場景令人感動。歡飲到接近下午 2 點，因為要趕高鐵回台北，在依依不捨下圓滿結束，互道再見。（文／聯絡人盧朝興）

### ◎第 16 聯絡組聯誼活動

本組於本（107）年 6 月 14 日中午假新竹市「卡爾登飯店」舉辦聯誼餐會，20 位成員出席，承蒙協會張理事長、劉組長及局本部研究委員樂勝利、藍元鳴蒞臨指導，另邀請新竹市站主任余尚賢、新竹縣站主任朱源祥、苗栗縣站主任李欽明共襄盛舉，氣氛熱鬧滾滾，溫馨感人。張理事長致詞表示協會針對「年金改革」已擬定具體作法協助同仁進行「復審」之行政救濟程序，請大家配合協會腳步，共同努力維護合法權益。今天席開 2 大桌，酒好菜美，現場場面熱烈，餐會在歡樂中圓滿結束。（文／聯絡人史攸南）



## 養生保健

### 做得早不如做得巧【四癌篩檢】！守護健康

癌症是國人健康最大敵人，我們常惋惜無法早期發現癌症，早期治療。慶幸的是，台灣常見的癌症中，有四種癌症有可用且有效益的篩檢工具，可以早期發現病人，所以國民健康署推動四癌篩檢，對身體健康且沒有任何癌病症狀的民眾，提供四癌篩檢服務。四癌篩檢每年的服務量超過 5 百萬人次，平均一年可找出超過 1 萬名已經罹癌但自己還沒發現的人，以及發現超過 5 萬名有異常狀況如大腸息肉、口腔內紅斑、子宮頸細胞高度病變等的民眾，協助大家早期治療及處理，可避免發展成癌症。符合資格的民眾如果定期接受四癌篩檢，就可以享受到篩檢所帶來的好處。**四癌篩檢，做得早不如做得巧！**

但民眾常會誤認為，越早篩越好，或越常篩越好。其實，做得早不如做得巧！太早或太頻繁的癌症篩檢，會產生不必要的困擾或傷害。而且，國家推動癌症篩檢計畫，大規模對沒有疾病症狀的民眾 - 而非已經生病的民眾 - 提供篩檢，必須使用符合國際實認的工具，才會得到預期的效果。

以乳癌為例，使用何種工具來對誰進行篩檢，才能達到死亡率下降的功效而值得政府投資？根據實證，最有效的乳癌篩檢工具為「乳房 X 光攝影」，能有效早期發現原位癌，且研究顯示，對 45-69 歲婦女每 1-3 年 1 次乳房攝影可以有效降低乳癌的死亡率達 21-34%，爰各國大都採此作法，台灣亦然。目前，尚未有國家採用乳房 X 光攝影以外的工具來進行大規模篩檢，而且，年齡也大都以 50-69 歲為篩檢年齡，但是我國已將篩檢開始年齡提前到 45 歲，而且對有乳癌家族史（指祖母、外婆、母親、女兒、姊妹曾有人罹患乳癌）的婦女則提前到 40 歲即開始。

但，如果把年齡過度下降，可能會找出不須處理，也不會影響健康的問題，反而增加不必要的輻射量及增加心裡的恐懼等；也有人建議把篩檢工具改成乳房超音波，但這會導致降低發現早期乳癌的效果。

以大腸癌篩檢來說，台灣使用免疫糞便潛血檢查，也依國際實證在 50 歲時提供篩檢，但亦有人提議將篩檢年齡提早，或建議直接以大腸鏡作檢查。然台灣大腸癌個案平均發生年齡為 66 歲，其中 50 歲以上者佔所有大腸癌人數近 9 成，且 50 至 74 歲以上大腸癌的發生機率是 40-49 歲發生率的 4 倍以上。因此，為使經費能發揮最大效用，目前仍以 50 至 74 歲為主要篩檢對象。另外，大腸鏡雖也是很好的篩檢工具，但是因為腸鏡會深入腸子，具侵入性，且檢查前一天要服用瀉藥跟大量的水清腸道，而糞便潛血檢查完全不須限制飲食或灌腸，除民眾方便外，又能在發現有

潛血後才做大腸鏡，好處多多。

最後國民健康署王英偉署長呼籲大家，符合資格的民眾應定期接受四癌篩檢，若下次定期檢查前發現異狀，請儘速就醫，保養自己的健康。

（文／摘自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網站）

## 法令宣導

### 「全民健保醫療辦法」公告修正

健保署為保障民眾就醫、提升用藥安全與落實分級醫療，經徵詢各界意見後，由衛生福利部於 107 年 4 月 27 日公告修正「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其中與民眾權益較為息息相關者，包括刪除醫院應在保險對象住院時留置健保卡之規定，以及增列未攜帶健保卡就醫，限制開立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並明定保險對象領藥後，藥品若遺失或毀損，其再就醫之醫療費用，應自行負擔。

健保署表示，「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最近一次修正日期是在 102 年 8 月，為求法規與時俱進，綜整各公、學會及醫事團體、健保會付費者代表等意見後，日前完成修訂預告程序，由衛福部正式公告。在相關條文中增列保險對象應遵從醫囑，接受轉診服務，作為推動分級醫療、落實轉診就醫模式。

其餘的修正重點包括，病患就醫時的身分證明，考量未滿十四歲之保險對象尚未請領國民身分證，或因健保卡上沒有照片，以往需以戶籍謄本當作證明，但後者徒增申請作業之麻煩，因此本辦法刪除戶籍謄本之適用，增列以切結方式代之，以方便未滿十四歲兒少就醫。另外，目前保險對象住院須繳交健保卡並由醫院留置，為減少醫院保管健保卡之行政作業及爭議，修正條文改為醫院查驗健保卡後歸還，以方便患者因病情須持卡外出門診之需求。

健保署表示，配合 105 年 6 月 7 日起實施「健保欠費與就醫脫鉤（全面解卡）」，因此刪除無力繳納健保費之保險對象得例外先行就醫之規範；不過，當保險對象未攜帶健保卡就醫，鑑於醫師無法即時查閱其就醫領藥紀錄，因此本辦法規定醫師以開立一般藥品處方箋為限，以杜絕慢性連續處方箋被不當使用或衍生慢箋後續調劑申報之給付爭議。此外，基於保險同一事故不得重複給付之原則，也明訂保險對象領藥後，若有藥品遺失或毀損，其再就醫之醫療費用不予給付，藉以強化病人珍惜醫療資源之觀念。



值得一提的是，鑑於某些慢性病人須長期、定期用藥，卻因故無法親自就醫，必須委由他人代為陳述病情領取方劑，除允許行動不便或已出海之遠洋漁船作業人員，經受託人切結領藥外，本辦法新增因精神障礙或心智缺陷而受監護或輔助宣告，以及失智症病人，得由他人代為陳述病情領取方劑。

健保署指出，考量居家照護之病人，外出領藥有諸多不便，加上可調劑含第一級、第二級管制藥品處方箋之特約藥局不多，故放寬醫師開立第一級或第二級管制藥品處方箋時，可至非原處方院所或衛生所調劑。但基於避免保險對象將醫師當次交付之不同類處方箋至不同處所領藥，進而影響病患用藥安全，因此規定保險對象應併持於同一調劑處所調劑。

對於腹膜透析病人使用之透析液，院所之醫師依臨床作業之用法、用量及用藥療程，多係以「月」為單位，但未修正前，僅得按病情需要，一次給予三十日以下之用藥量，為避免膜透析病人可能因月份大小而透析液不足，本辦法放寬得一次給予三十一日以下之用藥量。

健保署籲請醫療院所，配合上述便民就醫等措施之修正，調整相關作業流程，提供更優質的醫療服務；於就醫領藥更便利、醫療照護更完善下，也籲請民眾應珍惜醫療資源，共同維護全民健康保險永續經營。

（文／摘自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網站）

### 會務捐款及常年會費匯款郵政劃撥專戶

帳號：19879569

戶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展抱長青聯誼協會

（已繳永久會費及 107 年會費者，請勿再劃撥會費）

會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 3 段 82 號 9 樓之 1

電話：02-29129010 傳真：02-29180452

◎本會訊如有污損、缺頁，請退還「**新北市新店郵局第 7—34 號信箱**」，將另行補寄；如無法投遞，亦請退回上址。

胸懷展抱  永遠長青